

# 且看海岛新“枫”景

## ——舟山法院推进“小岛法官”工作机制纪实

记者 方智斌 通讯员 张璐 文/摄

近年来，舟山两级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，聚焦海岛地区司法服务供给不均衡、基层治理难度大等现实问题，全面推行“小岛法官”工作机制。47名“小岛法官”扎根海岛，常态化开展“跳岛审判”“候潮开庭”“巡回办案”，实现司法服务“零距离”。

金塘法庭开展“银龄暖阳”司法回访、六横法庭打造立审执一体化夜间解纷工作机制、衢山法庭探索涉渔执行“劳务代偿”模式、嵊山法庭建立“庭所对接”机制……“小岛法官”立足海岛地域特点和群众司法需求，融合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建设经验，持续深化“双下沉”“一庭一品”等特色实践，在山海之间谱写了一首符合海岛实际、贴近群众需要的和谐曲。

### ■ 夜间法庭立审执一体，司法正义“不打烊”

法庭虽小，事情也不少。法官白天忙着开庭调解、撰写裁判文书，下班后还可以做什么？普陀法院六横法庭立审执一体化夜间解纷工作机制给出了答案。

“对方同意解约，补偿款也收了，却到现在也不肯腾退。”今年8月12日晚，胡女士无奈地走进六横法庭求助，希望法官能帮她“要回房子”。

此前，胡女士将六横镇中心临街房子租给唐某开办电动自行车销售店，约定每年租金5万元，年初预付。在实际履约中，唐某多次拖延支付，租金支付变得断断续续。胡女士为此烦恼不已，多次与唐某交涉，对方则说生意惨淡，实在没办法。

随后，某机构看中胡女士的临街店铺，与其商议长期承租事宜并达成意向。胡女士随即与唐某商议解除租赁合同。唐某表示同意，并接收了谈好的1.5万元补偿款。

眼看约定的“退房”时间临近，胡女士却发现唐

某没有丝毫“搬迁”迹象，只得去催促。岂料唐某告诉她，没找到合适的店面，还没法搬。

“我实在是没有办法了，你们一定要帮帮我。”胡女士向法庭提交诉状，要求唐某立即腾退房屋、返还补偿款项1.5万元并支付至腾退止的房屋占用费用。

法庭受理后发现，该案诉讼标的较小、证据链条清晰，随即启动立审执一体化夜间解纷工作机制。

“唐某对基本事实没有异议，就是心存侥幸，试图拖延履行。考虑到当事人白天都要工作、经营，我们也要开庭审理其他案件，所以利用晚上时间上门做工作是最好的。”六横法庭干警介绍，由“法官+庭务主任+执行法警”组成的办案单元，利用下班后休息时间，连续4个晚上上门督促执行。法庭干警明确告知唐某，如拒不腾退将面临罚款甚至拘留的严重后果。

在强大的执行威慑力下，唐某仅用3天时间就完成腾退并清理现场。在胡女士递交诉状第7天，干

警现场核查后将钥匙交给胡女士，胡女士激动不已，主动放弃了要求返还补偿款项1.5万元和支付房屋占用费用的诉讼请求，纠纷至此圆满化解。

为何六横法庭要专门打造这一模式呢？这背后，是对传统诉讼流程痛点的精准破解。这类标的额小、事实清晰的民生案件若是走常规诉讼程序，不仅耗时长，而且牵扯不少精力、徒增老百姓的负担。六横法庭作为海岛法庭，干警们长期“以庭为家”，扎根在海岛，吃住在法庭，与群众建立了紧密联系。利用“人地两熟”的优势，六横法庭整合立案、调解、审理、执行各流程力量，充分利用8小时外的夜间时段开展上门调解、送达、执行等工作，让司法正义“不打烊”。

如今，在六横镇，这种办案模式已成为常态，法官上门释法说理、执前督促履行等，成功化解了一批诉讼标的较小、事实证据清晰的民生“小”案，有效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。

### ■ “银龄暖阳”司法回访增进民生福祉

近日，当事人王某向定海法院金塘法庭赠送写有“铁肩担道义、依法护民权”的锦旗，向法庭的公正司法和暖心守护表示感谢。

年逾八旬的李某是一位瘫痪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，其女儿王某是她的法定代理人。此前，李某因意外摔倒受伤，被送往医院救治。经保守治疗，李某的骨折虽然愈合，但从此无法行走。女儿认为其母亲摔倒是第三方护理人员工作过失造成的，母亲的医疗费和护理费应由护理人员承担，一直未支付医疗费用。李某就诊的医院因迟迟未收到相应款项，且协商未果，便将其诉至金塘法庭，要求支付拖欠的医疗费、护理费共计约13万元。

考虑到涉老纠纷的特殊性，金塘法庭受理该案后，优先启动调解程序，经多轮调解，医院同意减免部分费用，王某支付了余款。在法院协调下，李某入住其指定的康养中心，同时配备治疗基础疾病的药

物。王某也承诺不再提出任何赔偿要求。

纠纷得到圆满化解，但司法为民的脚步未曾停歇。金塘法庭考虑到李某的身体情况，决定将其纳入“银龄暖阳”司法回访机制关注对象并录入台账。在之后的半年内，法庭综合评估母女俩情况，多次安排电话、上门回访，了解其近况，留意是否存在新的纠纷隐患，并与当地党委政府对接推动适老化改造、医疗随访等事项。一次次回访，让母女俩深切感受到党委政府与法院的关心关爱。

近年来，金塘法庭聚焦海岛老年群体，构建“银龄暖阳”司法回访机制，通过全周期、递进式的诉讼回访，精准对接涉案老年群体的司法需求，既推动案结事了，又持续为当事人提供司法助力。该法庭将司法服务延伸至老年人康复治疗、权益维护等方面，动态跟踪确保纠纷化解实效，用司法温情消解老年群体的诉讼焦虑。

年逾六旬的当事人贺某在一起道路交通事故中受伤致残，其曾与对方达成和解协议，却一直未能拿到赔偿款，便向法院提起诉讼。

金塘法庭在执行中发现，被执行人陈某某家庭经济状况确有困难，不具备一次性足额支付赔偿款的能力，于是组织双方通过协商达成分期履行的和解方案。

此后，承办法官开启司法回访，一方面核查被执行人陈某某是否按时履行赔偿义务，及时提醒并告知其按时支付赔偿款的重要性；另一方面关心了解贺某某的身体恢复情况及生活状况。考虑到因需照料贺某某，其老伴无法出远门的现实情况，承办法官与所在村委会沟通，由村委会为其提供一定帮助，同时协助其成功申请到了1万元司法救助金，缓解了他们的燃眉之急。这份司法关怀，让当事人倍感温暖。

### ■ “移动法庭”打造涉渔纠纷化解新样板

在岱山法院衢山法庭，法官们都有一张特殊的“日历”——东海鱼汛休渔期。当大部分渔船回港休整时，正是他们深入渔港、登船解纷的“黄金窗口期”。衢山法庭创新探索出一套符合海岛规律的“船头”解纷、“潮汐”执行工作法，让公平正义随着潮汐，抵达船头。

船员小陈与王老因一笔旧账对簿公堂。判决生效后，王老申请强制执行，但小陈常年出海，行踪不定，常规的执行手段难以奏效。执行法官并未放弃，他瞄准了接下来的东海休渔期。休渔伊始，法官便带队直接奔赴渔港，在小陈回港休整、上岸检修的漁船上找到了他。

“法官，不是我想赖账，可你看，这一水就拿了

这点点工资，老家的孩子上学急需要钱呐，我手上真的拿不出现金啊。”在熟悉的船板上，小陈卸下心防，却也满面愁容。

法官没有急于强制执行，而是从渔船保养聊到即将到来的鱼汛。他注意到，小陈是位经验丰富的船员，是船队不可或缺的骨干。转机，就在于此。

法官随即找到船老大林某，做起了他的工作：“林老大，你看，小陈是你船上十几年的老伙计，技术好，人勤快。你这次修船后，开渔正需要他这样的得力人手。如果因为这笔债，导致他不能安心跟你出海，甚至被迫跳槽，您临时找人，耽误了船期和产量，损失恐怕远不止这几万块吧？”

一番推心置腹的话，说动了林老大。最终，在法

庭的见证下，老王与小陈达成执行和解协议；林老大作为担保人，当场代为支付部分款项，剩余款项则从小陈下一渔季的劳务报酬中分期抵扣。

这笔一度陷入僵局的“死账”，通过“船板找人+船东担保”的模式被成功盘活，实现了债权人权益保障、船员生计维持与船东生产稳定的三方共赢。

近年来，衢山法庭精准把握渔业生产规律，利用休渔期渔民回港上岸修整，开展船板找人、候潮开庭、伏修执行等执法行动。同时创新涉渔纠纷执行模式，对涉船员经济纠纷，探索“劳务代偿+船东担保”模式，以未来劳动收益为保证分期履约的柔性的方案，破解债务人一次性履行难的困境，为化解涉渔小微债务纠纷开辟了新路径。

### ■ “庭所对接”凝聚基层解纷合力

“荣庭，又有矛盾需要咱们联手了！”今年3月19日清晨，嵊泗法院嵊山法庭庭长接到了派出所民警的电话。电话那头，老陈、老李两家因抢夺房产证发生肢体冲突，出警现场陷入僵局。

原来早在20年前，老陈从老李处购买了房屋，但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，仅靠一纸代管协议约定产证保管。随着时间推移，两家人因产证代管、水井使用、庭院划分等问题矛盾不断，关系日趋紧张。

嵊山法庭掌握案件后，迅速启动“庭所对接”机制，由嵊山法庭法官、派出所教导员、司法所调解员组成联合调解组。

“好多年前的协议说不清，今天的事总要有个说法！”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内，双方情绪激动，各执一词。老陈坚持认为对方擅自改变了水井使用规则，老李则对庭院使用范围提出异议。

面对僵局，法官不急于评判对错：“法律上讲，代管协议是有效的，但邻里之间相处，不能只讲法理，更要讲情理。咱们今天坐下来，就是要把这些年的是非一个个解开。”

法官以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的“调、化、消”三步法，向双方阐明产权交接后的法律责任与潜在风险，更以数十年的相邻情谊为纽带，从现实需要的角度，就水井、通道的使用与维护耐心协调，缩小分歧。派出所教导员则从治安管理的角度，警示双方过激行为的法律风险。

经过一下午的耐心调解，两人不仅同意尽快办理产权过户，还对水井使用、通道维护等细节作出需要共同遵守的约定。20年的陈年积怨得到实质化解，矛盾双方握手言和。

在嵊山，“庭所对接”机制已延伸至海岛基层治

理各个角落，法庭与派出所在信息资源共享、风险排查互通、民事纠纷调处指导、警务协作保障等七大方面深度合作；与司法所建立紧密协作，确定3名专职及特邀调解员轮流驻庭，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、消弭于萌芽状态。

“小岛法官”激活了司法服务的“神经末梢”，促进海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据了解，全市法院通过共享法庭、巡回审判等方式累计服务群众3.2万余人次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.5万余起，案件调撤率和实质解纷效果显著提升。

“我们将深化发展新时代海上‘枫桥经验’，持续擦亮‘小岛法官’司法品牌，丰富海岛司法服务举措，增强普惠均等司法供给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，特别是海岛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。”市法院民一庭负责人表示。



普陀法院六横法庭干警向当事人展示被申请人腾退情况



定海法院金塘法庭干警为老年群体解答关心的法律问题



岱山法院衢山法庭法官邀请“红帆”船老大成功调解一起涉渔纠纷



嵊泗法院嵊山法庭联合派出所开展调解工作现场